

1026

副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之1號
承辦人：蔡念桂
電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1307
傳真：(02)22572761
電子信箱：ad2164@ntpc.gov.tw



24158
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

受文者：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1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北衛食藥字第102312932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「新北市政府衛生局藥品回收現況調查表」1份

主旨：有關三友生技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委託美西製藥有限公司製造之產品「"三友"晴寧眼藥水（衛署藥製字第036416號）」（批號769597-3）因未能提供完整之批次製造紀錄而執行回收一案，請 貴機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 查照。

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2年11月20日FDA風字第102115139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 貴機構依三友生技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之回收通知書，儘速配合回收事宜，並於文到10日內填妥附件「新北市政府衛生局藥品回收現況調查表」（如附件），以郵寄或傳真調查表等相關資料（加蓋機構大、小章）至本局。
- 三、副本抄送相關公會，惠請轉知所屬會員，如有案內批號產品請立即下架勿再販售，並儘速配合回收事宜。
- 四、檢附「新北市政府衛生局藥品回收現況調查表」1份。

正本：瑞平藥局、元力藥局、正大藥局、家福藥局、欣欣藥局、七美大藥局、佑民藥局、北大藥局、祥祐藥局、大昌藥局、博惠藥局、久達藥局、立新藥局、璨鴻藥局、大眾藥局、祥發藥局、瑞益藥局、家家藥局、榮記藥局、立健藥局、日發大藥局、加棟藥局、成泰藥局、虹元藥局、信東藥局、橘子藥局、易安堂藥局、皇安藥局、宸安藥局、吉安康藥局、萌峰生活藥、翔云大藥局、康寧藥局、天祥藥局、春德堂藥局、沛爾康藥局、穎安藥局、頤康中西藥、詠濟公司、慶一藥局、宏光藥局、賜安藥局、楓康藥局、國安藥局、健全藥局、日泰藥局、昇運藥局、惠元藥局、三民藥局、椿萱藥局、欣美藥局、佑仁藥局、美滿藥局、瑞豐大藥局、海山藥局、聖和藥局、靈真藥局、松南藥局、好美麗藥局、快安藥局、益生大藥局

副本：新北市醫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新北市藥師公會、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政府衛生局衛生稽查科(以上均含附件)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

局長 林雲蓉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

訂

線

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藥品回收現況調查表

案件編號：(發文字號 1023129322)

一、受通知藥品回收之機構基本資料：

填表日期		年 月 日
必填欄位	名稱	
	地址	區 路(街) 段 巷 弄 號 樓
	負責人	
	電話	
選填欄位	手機	
	FAX 傳真號碼	
	e-mail	

二、藥品回收項目：

※三友生技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委託美西製藥有限公司製造之產品「"三友"睛寧眼藥水(衛署藥製字第 036416 號)」(批號 769597-3) 因未能提供完整之批次製造紀錄而執行回收。

※該回收藥品為第二級危害，應退回廠商並提供退貨憑證至本局備查。

三、調查項目：(單位請填顆、錠、瓶、片、包...等。例如 100/顆，表示現存 100 顆)

藥品名稱	批號	進貨(請勾選)		現存 (數量/單位)	已回收 (數量/單位)
		有	無		
偉炎腸溶微粒膠囊 50 毫克(衛署藥製字第 043328 號)	769597-3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(/)	(/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提供退貨憑證

※ 若貴機構仍有上述現存應回收之藥品，請敘明原因：

廠商未回收

遺漏未回收

其他：_____

※ 若無法提供退貨憑證，請敘明原因：

商號章及負責人章

郵寄或傳真前，請確認蓋大小章並附退貨憑證。

【倘有疑義，請與新北市政府衛生局承辦人連絡，

電話:02-22577155 轉 1307 傳真:02-22572761】